

宜蘭地檢署辦理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

深化性暴力防治意識 建構數位時代安全防護網

隨著數位科技快速發展，性暴力犯罪型態已由實體場域延伸至網路空間，呈現隱蔽化、多樣化及跨域擴散等特徵。為提升社會勞動人對性別暴力議題之認識與防範能力，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於115年4月13日辦理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，由觀護佐理員石O瑩擔任講師，以「看見與守護：性暴力的認識與防範」為主題，從法律、社會結構及實務案例多面向進行深入解析。

本次課程以「未經同意即為侵害」為核心概念，系統性說明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剝削等不同類型之行為樣態，並透過實際案例分析，協助學員辨識日常生活中潛在的性暴力風險。課程內容強調，性暴力不侷限於特定時間、地點或對象，任何人皆可能成為受害者，且加害者多為熟識關係人，顛覆一般大眾對於性暴力的既有認知。

因應數位時代新興犯罪型態，講師石慧瑩特別針對「數位性暴力」進行專題說明，包括未經同意散布私密影像、網路性騷擾、匿名威脅與性勒索等常見手法。她指出，網路匿名性與資訊快速傳播特性，使相關犯罪更具擴散性與持續性傷害，一旦影像外流即難以完全移除，對被害人造成長期心理壓力與社會影響，呼籲民眾應提高數位風險意識，謹慎處理個人隱私資料。

除個案層面外，課程亦延伸至結構性分析，探討性暴力背後之權力不對等、性別刻板印象及社會文化因素。並進一步關注兒童、身心障礙者及多元性別族群等脆弱族群所面臨之風險與制度困境，強調性暴力防治需結合法律規範、教育推廣與社會支持體系，方能建立完整保護網絡。

在法治教育方面，課程同步介紹刑法相關規定、性騷擾防治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等重要法規，協助學員理解法律責任與救濟途徑，提升法治素養與自我保護能力。

宜蘭地檢署表示，透過持續辦理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，不僅有助於強化個人風險辨識能力，更能深化社會對性別暴力議題之理解與重視，進而促進尊重、平等與安全的社會環境。同時亦結合反詐騙及修復式司法理念，推動多元法治教育，落實犯罪預防與社會復歸之整體目標。

活動名稱	114 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 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5. 4. 13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23 人



石佐理員簡介課程大綱。



石佐理員進行案例分析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

活動名稱	114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5.4.13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23人



石佐理員進行案例分析。



修復司法個管員分享修復式司法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